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ngzhou SF Intra-city Industrial Co., Ltd.**

**杭州順豐同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699)

**自願公告  
解除表決權委託協議**

本公告乃杭州順豐同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作出。除非另有界定者，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1月30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茲提述招股章程中有關深圳順豐泰森控股(集團)有限公司(「順豐泰森」)及寧波順享同成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寧波順享」)之間的表決權委託協議的相關披露。

本公司已知悉順豐泰森及寧波順享於2023年5月26日訂立解除表決權委託協議，據此，順豐泰森不再受委託代表寧波順享行使寧波順享持有的股份所附的表決權。表決權委託協議解除後，寧波順享將不再為本公司的一組控股股東之一。儘管訂立解除表決權委託協議，本公司仍將為順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

承董事會命  
杭州順豐同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陳飛

中國，2023年5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孫海金先生、陳希文先生及陳霖先生；非執行董事陳飛先生、許志君先生、李秋雨先生及韓鑒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覺忠先生、王克勤先生、周翔先生及黃靜女士。